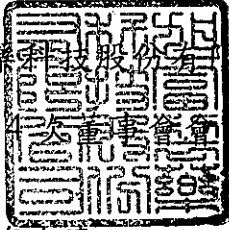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第  次董事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2 日上午十時
貳、地點：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145 號三商大樓 19 樓
參、主席：吳永連
肆、出席：出席董事七位



記錄：楊文禎



董事：吳永連，陳翔立，翁維駿，黃慶堂，馮克琳，吳弘志，鄭憲誌(黃慶堂代理)

伍、列席：財務行政部經理 楊文禎，內部稽核主管 徐幼達

陸、主席報告：略

柒、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4. IFRS 轉換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5. 高效原料藥計劃案報告
6. Asan 案更新報告

捌、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因員工認股權之行使發行有價證券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本公司依【96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訂定換發普通股基準日為 101 年 10 月 28 日。

2. 因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而流通之股數為 91,000 股，擬向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 (詳附件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據主管機關一百零一年八月二十二日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

2. 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擬贊助三商高爾夫球名人賽，提請 討論。

說明：本公司擬贊助三商高爾夫球名人賽新台幣壹佰萬元，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101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據主管機關101年9月修正「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擬修訂本公司「101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第3條認股權人資格條件。

2. 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管理階層之薪酬福利，提請 討論。

說明：總經理之汽車租約到期換約。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

拾、散會